



# INTERIM REPORT 2021 中期報告

## 主席致辭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公佈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之比較數字。

## 財務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銷售收入		
— 持續經營業務	7,066,412	5,045,89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8,032	16,729
經調整虧損淨額	(84,604)	(136,442)
EBITDA/(LBITDA)*	13,943	(44,522)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10,213)	(178,98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6,745	(69,581)
每股攤薄盈利		
— 持續經營業務	(0.0841)	(0.153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0.0051	(0.0597)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財務數據

-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銷售收入由二零二零年同期所錄得約人民幣**5,045.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20.5**百萬元或增加約**40.0%**至約人民幣**7,066.4**百萬元。
- 本集團之經調整虧損淨額(附註)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36.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1.8**百萬元至約人民幣**84.6**百萬元。
- 本集團之EBITDA(附註)\*由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4.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8.4**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3.9**百萬元。
-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持續經營業務產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10.2**百萬元，而二零二零年同期持續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則錄得約人民幣**179.0**百萬元。
- 持續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每股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0841)**元，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0.1535)**元。

\* 除利息、所得稅、折舊、無形資產攤銷、使用權資產攤銷、投資物業攤銷及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前溢利/(虧損)

## 財務回顧

銷售收入	科技新零售 人民幣千元	智慧產業 人民幣千元	平台與		已終止 經營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企業服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	505,510	6,438,625	122,277	7,066,412	8,032	7,074,444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	382,773	4,520,412	142,706	5,045,891	16,729	5,062,620
變動	32.1%	42.4%	-14.3%	40.0%	-52.0%	39.7%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決定終止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慧嘉元天有限公司經營的整合營銷及廣告服務業務以及O2O商業展覽中心事業群的營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慧嘉元天有限公司的財務業績、O2O商業展覽中心事業群及相關減值開支已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總銷售收入約人民幣7,066,41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045,891,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約40.0%。銷售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隨著經濟自COVID-19疫情中復甦，工廠生產及業務營運面臨的諸多障礙已紛紛消除或減少，帶動訂單及銷售收入增長。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各事業群之財務表現而言，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來自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之總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505,510,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人民幣382,773,000元增加約32.1%。智慧產業事業群之銷售收入由約人民幣4,520,412,000元增加約42.4%至約人民幣6,438,625,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來自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之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122,277,000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人民幣142,706,000元減少約14.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開支自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36,686,000元減少至約人民幣319,882,000元，主要由於無形資產及購股權攤銷減少所致。

於本期間，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03.5百萬元，而二零二零年同期虧損約為人民幣248.6百萬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公司就未能達致預期業績之業務單位確認無形資產減值約人民幣84.8百萬元，(ii)鑒於COVID-19疫情及經濟環境之不利影響，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就金融資產計提充足的減值撥備約人民幣53.4百萬元，而於本期間撥回約人民幣13.1百萬元。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繼續以成為中國領先的「產業互聯網」集團為願景，用互聯網的思維、工具和手段，來提高產業效率、賦能供應鏈及產業鏈，以求建立共贏的生態圈服務客戶。通過聚焦及整合優勢資源，本集團業務構成為三大版塊：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科技新零售事業群及智慧產業事業群。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約7%之收入來自於科技新零售事業群，約91%之收入來自於智慧產業事業群，約2%之收入來自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

### 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

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以慧聰網(hc360.com)為依托，致力於開發出能夠幫助中小企業「提升產業效率」、「為客戶創造價值」的產業互聯網生意平台工具，構建產業數據鏈及業務場景，為中小企業賦能，為其提供金融、數據營銷、SaaS等更多增值服務，有助於推動中小企業轉型升級，服務於中國經濟發展。慧聰網作為平台企業服務事業群的核心運營主體，其戰略是「中小企業經營服務平台」，核心價值是為企業級客戶「管理和運營多店的基礎設施」。於去年，慧聰網之產品依託人工智能及大數據等手段，採用人工標註加機器識別、知識圖譜等方式，收集整理大量買方詢盤信息，也稱買家服務，為客戶需求匹配慧聰網的優質供應商，即賣家服務。在服務的過程中慧聰網快速獲取行業信息，不斷優化升級後臺。我們的底層邏輯是把企業的信息、商機建立成知識圖譜，連接在綫商家及外網的流量，挖掘有效信息進行智能匹配，進而提高營銷的效率服務。

其中，慧優採(b2b.so.com)產品自去年上線以來憑借流量優勢、新型展現形式、高性價比的付費方式和精準的用戶群體，成為備受矚目的B2B垂直採購營銷藍海。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慧聰網在慧優採1.0的版本基礎上進行全新服務升級，助力更多商品借助數字化營銷達成更多生意機會。慧優採2.0產品實現了360側卡片按關鍵詞售賣，引入詢盤和聯繫賣家場景，定制優品標識，固定展現入口，大幅提升買賣雙方連接效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慧聰網基於業務服務需求，搭建了SCRM系統1.0版本。實現客戶資源分配、客戶跟進管理、可售資源查詢、客戶訂單管理、系統用戶管理。同步完成支付、訂單、財務、發票系統的相關功能對接工作，實現從客戶資源引入、分配、互動，到售後跟進服務的整個SCRM社會化客戶關係管理。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慧聰網打造了「採購名師大講堂」—特別邀請採購相關行業專家做客直播間，就企業採購、供應鏈、稅務、招投標等與客戶息息相關等中小企業經營問題進行直播及問題解答，現已成功舉辦5期，累計觀看人數突破兩萬人次。

###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主要經由中關村在線ZOL進行。於去年，本集團已對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之企業組織架構進行了調整和優化，形成了「智慧營銷」、「智慧零售」、「智慧企業購分部」及「自有品牌部」四個分部。

「智慧營銷」業務為產業夥伴提供全網資源整合營銷服務，覆蓋ZOL主站、百度、字節系、京東、淘寶、嗶哩嗶哩等主流平台。同時，我們為合作夥伴提供成熟的代運營服務，從用戶運營到店鋪搭建，以專業獲得信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ZOL APP榮獲首屆「蒲公英年度最佳資訊應用」獎項。APP作為ZOL移動化的先鋒軍，承載著ZOL專業的評測內容、豐富的3C數碼產品庫、妙趣橫生的科技視頻以及匯聚眾多愛好者的科技社區，為ZOL打造私域流量平台而不斷努力。於二零二一年四月，ZOL獲2020百度移動生態最佳合夥人獎。作為科技垂直媒體，ZOL與百度攜手探索多元內容合作，為廣大用戶提供更好的消費決策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六月，ZOL作為CTIS首席合作媒體及獨家評獎機構，以沉澱20年專業領域的評測經驗，基於行業深度觀察，從產品設計、技術創新度、功能革新度、產品應用潛力等多方面多維度進行評選，由800個參展商申報的產品中嚴格評選出16個創新獎項，真正打造了促進消費科技行業交流及發展的年度盛會。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ZOL在垂類科技媒體專業領域，堅攻「打造思域陣地流量(APP)，建立共贏的生態體系(百度)及構建模塊化可延展性的產品(CTIS評獎)」。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ZOL推出科技嗨購節，聯合京東及21家大牌廠商，智選27款科技潮品，為網友帶來了一場嗨購盛宴。嗨購節全網累積影響7,350萬人，借助5大搜索入口需求攔截，精準覆蓋搜索用戶2,290萬。於二零二一年七月，ZOL聯合視像協會發佈《遊戲電視用戶需求研究報告》。同月，ZOL攜手26大品牌，在460平米的空間裏精心策劃了「Zin星球」創意展區，並結合明星產品量身定制8大特色主題展示空間，為Z世代帶來集科技與潮流的饕餮盛宴。本屆ChinaJoy，ZOL前後方共集結百人的採編、報道團隊，展會期間累計產出200+篇原創內容，僅ZOL站內即觸達數碼愛好者6,890萬人次，其中累計視頻觀看高達1,344萬人次。此外，合作KOC也通過各自優勢平台影響用戶610萬人次。

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ZOL持續優化其品牌行業影響裏，視頻能力逐漸達行業平均水準以上，並探索和KOL的合作方式。

垂類科技媒體行業中，ZOL擁有權威的科技產品庫，截至目前覆蓋2萬+科技品牌，850條產品綫，近50萬款熱門在售產品。同時與百度、360、今日頭條等多家主流搜索引擎數據打通，每月將我們的專業觀點輸出給超過7,000萬科技互聯網用戶。ZOL作為擁有21年歷史的傳媒品牌，一直堅持恪守媒體人的專業性和行業操守，致力於成為行業領先的垂類科技媒體平台公司。

作為科技產業路由器，我們同樣關注分銷渠道，即以「jdhui.com」為運營主體的交易業務。以ZOL慧買賣、ZOL雲店為核心的智慧零售業務幫助商家輕鬆實現左手進貨、右手賣貨，為產業夥伴打造解決供應鏈串聯及全網開店獲客問題的全方位解決方案。ZOL慧買賣集品牌商、零售商、物流、金融、SaaS、流量、內容、家電後市場於一體，賦能傳統家電零售商升級轉型，助力品牌廠商數字化渠道下沉，讓家電生意更輕鬆。ZOL慧買賣通過「整合供應鏈+SaaS+本地化服務」的產業路由器模式，為品牌商提供渠道數字化下沉服務解決方案，為中小家電零售商提供新零售解決方案，為下沉市場消費者提供多元化的品質家電生活。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智慧零售事業群CEO陳晨先生完成直播首秀；松下洗衣機通過慧買賣進行雲端招商會；慧買賣攜手惠州學院深化校企融合；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單日銷售同比增長207%。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ZOL慧買賣業務覆蓋全國18省2,163個區縣，線下服務團隊人數500+，全國精準付費會員店突破30000+，匯聚家電品牌商100+、SKU2000+。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慧買賣官網全新升級上綫（官網域名www.jdhui.com）。ZOL雲店是聯合品牌廠商、基於SaaS雲店工具打造的零售矩陣—ZOL聯合廠商完成選品後，通過平台的中央直播間，集合數萬家小b分佈式私域2C流量，形成B2b2C的產業通路。

「品牌部」，慧聰信山(RHT)空淨由合營方「RHT」發明，是中國香港自主研发並擁有專利的全國品牌，世界500強若干企業指定空氣淨化器系統、新風系統供應商。核心技術—NCCO擁有全球專利，是首個獲得德國TUV萊茵權威認證的中國大陸空淨品牌，目前已在全球超過10個國家為近百家醫院提供服務。根據廣州微生物分析檢測中心權威檢測報告，RHT空氣處理系統對於人冠狀病毒(HCoV-229E)的殺滅率在99.99%以上。

## 智慧產業事業群

智慧產業事業群主要包括：(i)數字化轉型物聯網解決方案提供商－「兆信科技」、(ii)棉花現貨交易平台－「棉聯」及(iii)化工、塑料的集採交易綜合服務電商－「貫化塑」。「聚焦」及「重度垂直」是本集團於智慧產業事業群之重要策略。

北京兆信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兆信科技」)(新三板股票代碼：430073)以自主知識產權供應鏈管理體系Z-SCM為核心平台，基於IoT、大數據、人工智能(AI)、運算等技術，通數字碼、二維碼、RFID等標識物為載體，為品牌客戶提供產品全生命周期追溯及管理服務。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兆信科技品牌戰略全面升級，升級後logo更具現代感，寓意賦能傳統產業，行業互通、融合；升級後官網簡明輕快，更具科技感；此外，在客戶服務上，優化了服務流程，簡化服務熱線入口，提高服務效率，提升客戶服務滿意度；同月，兆信科技榮獲2020「北京市誠信創建企業」。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兆信一碼通SaaS」產品全新升級至6.0版，該版本既滿足中小企業快速產綫改造及便捷部署的需求，同時又支持生產管理、倉儲管理、渠道管控、防偽頁面配置、物流管控、營銷活動、會員管理、數據統計等全方位功能定制開發，是兆信科技通過二十多年的頭部客戶服務積累的全產業鏈數字化企業服務產品平台。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兆信科技官方英文網站上線。同月，兆信科技榮獲「北京市用戶滿意企業」稱號。該獎項由北京社會企業質量協會發佈，評定要求每個行業僅能入圍三家。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兆信科技被甄選成為北京市朝陽區工商聯會員，也是業內首家獲批加入的企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兆信科技榮獲「最具商業價值SaaS產品」獎。同月，兆信科技與水發紫光大數據公司牽手合作，共同開發建設質量溯源平台，該平台實現了勞赫巴特啤酒的「一物一碼，物碼同追」，為企業實現產品從原料採購、生產加工、包裝關聯、倉儲物流、銷售營銷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保證了商品來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證、責任可追究，幫助企業構建良好的生產體系，協助政府部門監督管理，從源頭上保障消費者利益。目前該平台已成功上綫運轉。

棉聯定位於卓越的棉花現貨交易平台，透過在綫平台提供現貨棉花之綜合B2B電子商務服務，包括自營在線商城、供應鏈金融服務及倉單質押。作為棉花行業B2B電商先行者之一，彙聚了棉花行業豐富經驗以及重要的市場資源。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棉聯累計交易營收突破150億。於二零二一年四月，棉聯榮獲2020年度「上海市產業互聯網優秀企業」稱號。於四月十一日，「2021鄆城紡織產業沙龍」在慧聰·棉聯產業互聯網總部基地成功舉辦。鄆城縣領導及周邊50餘家紡織企業出席產業沙龍，會後與大中型紡廠計十餘家簽署了「2021紡織產業供應鏈戰略合作協議」，在紡織產業集群地—鄆城形成了廣泛的市場影響力。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2021巴楚縣紡織服裝全產業鏈工作研討會」在新疆喀什地區巴楚縣成功舉辦。本次研討會由巴楚縣人民政府主辦，棉聯和國家棉花產業聯盟(CCIA)合作承辦。助力新疆棉花種植加工，引導產業客戶生產高品質紡織服裝產品。於二零二一年四月，滌短、紗綫品類正式上綫運營，棉聯平台成為紡織產業鏈多品類數字化服務平台。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棉聯榮獲由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山東省工業和信息化廳及中信聯互聯網產業工作委員會、中國羊毛商會等單位聯合評選的「2021年十佳中國最受歡迎的紡織工業互聯網平台」稱號。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棉聯全面推進戰略轉型升級，聚酯事業部和紗綫事業部經營規模均超億元，在行業內嶄露頭角，形成了棉花、聚酯纖維、紗綫品種三駕馬車並駕齊驅的服務模式戰略升級初見成效。

買化塑，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內部孵化並控股之非全資子公司，定位於化工、塑料的集採交易及電商綜合服務，起源於本集團旗下創建20餘年的化工電子商務平台，已發展成為國內領先的化工產業B2B平台，服務覆蓋中國化工橡塑產業鏈近100萬家企業和800萬網站會員，平台專注於化工塑料產品的現貨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買化塑成功上綫化塑名片系統，開拓從業人士社交新模式，人脈積累與企業商鋪實現鏈接互通，滿足企業電子商務發展新需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買化塑成功舉辦第二屆中國塑料產業峰會，會議結合「期現培訓」、新品趨勢、互動論壇等，幫助塑料企業理清風險因素，把握市場發展方向；

同月，2021彩板工業塗層應用發展論壇在彩板集散地山東博興成功召開，賦能集散地發展，踐行「雙碳」政策；於二零二一年五月，買化塑搜索系統上綫，該系統成功打通了買化塑、慧正資訊、優料庫的搜索通道，實現了商家、產品、指數、資訊、專家為一體的展示形式，讓用戶在選擇產品、瞭解商家、獲取行業信息時更加全面客觀。於二零二一年六月，首屆多彩塗料樣板評比大賽暨建築塗料應用發展論壇圓滿成功。本次大賽是買化塑下沉彩板工程師細分領域，與國家塗料產品質量監督檢驗中心(廣東)、順德職業技術學院合作，以提高職業技能、職業素養為目的的活動。同月，中國塗料和防水高峰論壇在北京國貿大酒店圓滿成功，本次論壇活動是在疫情常態下，塗料和防水行業的一大盛世活動，充分利用互聯網優勢，以綫上+綫下有機結合，探討發展方向和數字化，賦能塗料和防水行業企業快速發展。

## 前景

互聯網的整體局勢已從消費互聯網，邁向一個社會生態建設基本完善的產業互聯網時代。為迎接挑戰，自二零一七年十月，本集團全面戰略轉型、致力於成為中國領先的產業互聯網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八日，本集團兩大核心板塊—中關村在綫和兆信科技(ZOL&PANPASS)正式迎來了喬遷之喜，在公司新址北京雍和航星科技園順利舉辦了喬遷儀式。未來三年，該兩家科技公司除將在各自垂類領域增強品牌的專業度和影響力，構建一個更好的客戶服務體系和服務流程。

ZOL將繼續以內容為王，專業影響用戶，以服務第一的理念與品牌商合作，以此獲得集團3000+品牌客戶以及1.65億用戶的信賴。二零二一年下半年，ZOL慧買賣將持續為傳統零售商搭建一個高效率、低成本、強體驗的解決方案。未來三年，發展規劃方針將圍繞「抓住機遇、深化運營、聚力迭代、賽道領先」，持續深挖客戶需求和痛點，用更有價值，更有效率的服務為B端會員店賦能。而ZOL媒體平台將多維度優化用戶體驗，以有用、有趣、有深度的專業內容催生用戶行為裂變，增強用戶粘性，提示行業影響力；以對用戶採購決策、使用疑難場景模型化、參數化、算法化的不斷迭代，沈澱數據資產，構築競爭壁壘；以高品效轉化作為客戶產品和服務的核心判據，樹立長指優勢。中關村在線將在其21年專業做科技垂類媒體的基礎上，通過提升用戶價值獲取客戶，將企業價值最大化。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兆信科技碩果累累，收穫了數十項項軟著和專利，這是技術實力持續進步的體現，也代表兆信科技的軟件研發成果獲得行業的高度認可。擁抱變化、持續創新是兆信科技不變的初心，作為產業互聯網賦能服務企業、中國產業數字化合作夥伴，兆信科技將始終堅信「科學技術是第一生產力」。

未來，兆信科技將加速構建以自主技術為核心的數字化管理生態，持續開發科技創新的新動能，築牢企業數字化管理地基，全力幫助企業進行數字化轉型，譜寫建設發展新篇章。

產業互聯網是在多產業中還原用戶行為，掌握用戶痛點，複盤產業的過程。基於這種考慮，在智慧產業事業群，我們採用與產業人「共同投資+孵化」的合作方式運營公司。此外，本集團協助垂直跑道公司強化技術、迭代產品、連接投融資與流量資源。基於產業生意邏輯設計，逐步洞察客戶的生意行為、拆解客戶在生意裡的動作、找到客戶的痛點，把這個痛點通過互聯網的方式去生成解決方案，繼而為客戶提供基於產業鏈全鏈的一站式解決方案。而賦予垂直細分領域互聯網與數據能力，協助上下游客戶降本增效，是垂直類公司的核心商業價值之一。

於二零二零年底，我們欣喜的看到中模、兆信、拿貨商城獲得了頭部機構的融資，開啟了資本化的征程。於二零二一年八月，棉聯獲得了惠州大亞灣政府投資基金1.5億元的投資，預期棉聯將獲得惠州大亞灣區石化資源的持續支持、力爭完成既定業績目標。

本集團將積極發展以慧聰網為主的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現在的慧聰網每年有大量的詢盤和線索，反映了B端買家買到合適價格的物品仍然是剛性需求。而慧聰網在過去二十幾年積累了大量的買家資源，同時擁有詢盤及賣家資源。未來慧聰網將通過AI算法的方式匹配買家賣家，協助客戶完成找生意與做生意，即底層線索。此外，我們也用開放合作心態構建慧聰網的中層工作臺。在觸點端，慧聰網積極和百度、騰訊、搜狗、頭條等互聯網流量巨頭合作。當今，頭部企業在「TOB」領域需求很強烈，而本集團恰恰積累了大量用戶，同時擁有龐大的銷售體系和觸達客戶能力。本集團和合作夥伴將共同開發產品，希望構建管理多店及運營多店的頂層工具。一切都是為了效率，一切都是為了效果，慧聰網希望用產品讓中小企業有實際的生意可做，讓整個生態產生協作價值。

在近年來全球經濟下行、國內經濟增速放緩的大背景下，國內企業經營所承受的壓力也逐漸增大。而面對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各地出台地方規定從「非必要不聚集」，再到確診及密接人員採取「封閉式」防控疫情管理措施，中小企業所面臨的困難也在逐步升級，這使得在國際、國內經濟下行大背景下本就正在「負重前行」的中小企業經營更加舉步維艱，本集團客戶中已出現企業面臨停業、裁員甚至破產的案例。

為應對疫情常态化及產業互聯網高速發展的挑戰與機遇，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慧聰網+中關村在線+兆信」三駕馬車的市場定位，持續致力於成為中國領先的產業互聯網集團；用互聯網和數據賦能傳統產業；慧聰利益至上，言行一致、說到做到，為客戶創造價值。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管理層及本集團全體員工致謝，感謝彼等一直以來的奉獻和辛勤工作。

劉軍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265.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4.3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167.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49,878百萬元)。於期間，本集團維持充足營運資金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約為人民幣1,002,125,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6,267,000元)，其中約(i)人民幣727,02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95,308,000元)為銀行借貸，而(ii)人民幣275,105,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0,959,000元)為其他借貸。本集團借貸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銀行借貸按平均年利率6.46%(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7.00%)計息，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到期。

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3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0,000,000元)之其他借貸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該等借貸為免息並由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權益股份作抵押。餘下其他借貸由獨立第三方、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提供，並按年利率介乎3.85%至1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4.4%至14.3%)計息。本集團之借貸詳情(包括到期日概況及利率)載於本報告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1。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7%(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按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518.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8.5百萬元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430.3百萬元。

### 庫務政策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緊密監控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不時之資金需求。

### 重要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直接持有內蒙古呼和浩特金谷農村商業銀行有限公司(「金谷」)之9.8%股權，其於中國提供有關銀行存款、貸款及墊款之產品及服務以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之其他業務。本集團持有金谷發行之145,431,000股普通股，其以根據權益法入賬之聯營公司投資入賬(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於金谷投資之賬面值為人民幣443,198,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5,970,000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6.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分佔稅後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8,484,000元及人民幣4,288,000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稅後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5,699,000元及人民幣12,319,000元)。

本集團於期間並無自金谷收取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452,000元)。

本集團視於金谷之投資為一項長期戰略性投資。請參閱本報告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間並無重要投資，或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期間並無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 員工

本集團之持續發展全賴本集團員工所具備之技能、拼勁及投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534名員工。

僱員薪酬大致上符合市場趨勢，並與業內薪金水平相符，而授予僱員之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則視乎個別僱員表現而定。本集團僱員可享有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培訓課程及教育津貼。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09,931,119股。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63,253,294份購股權(如獲行使，可予發行63,253,294股股份)尚未行使。請參閱本報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以取得進一步資料。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為人民幣11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000,000元)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52,120,000元之物業及投資物業作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74,125,000元之物業、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亦由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其他借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3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0,000,000元)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權益股份作抵押。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內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1。

## 匯兌風險

鑒於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且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業務並無承受重大匯兌風險。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重要事項

### 出售天津國開之全部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北京慧聰再創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慧聰科技」，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北京小犀角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小犀角」)、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國開」)及香港慧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北京慧聰科技同意轉讓於天津國開之全部股權予北京小犀角，代價為人民幣300,50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出售尚未完成，而協議各方正準備交接的安排。完成後，北京慧聰科技將不再持有天津國開之任何股權，且天津國開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該股權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之公告。

## 變更地址

本公司於期間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本公司於開曼群島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則變更為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八日之公告。

## 報告期間後期後事項

### 向惠州棉聯及上海棉聯引進投資者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由本公司、北京慧聰科技、天津慧聰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慧聰」)、惠州市棉聯雲科技有限公司(「惠州棉聯」)及上海棉聯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上海棉聯」)(北京慧聰科技、天津慧聰、惠州棉聯及上海棉聯均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惠州大亞灣區科創二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惠州大亞灣區科創」，作為投資者)、覺鷗(上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及上海棉聯電子商務有限公司訂立投資協議。根據該協議，(其中包括)惠州大亞灣科創有條件同意向惠州棉聯作出人民幣150,000,000元之現金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惠州大亞灣區科創已繳付首期投資款人民幣100百萬元。於交易完成後，惠州棉聯將由北京慧聰科技、天津慧聰及惠州大亞灣科創分別擁有5.01298%、30.688%及30%權益。惠州棉聯及上海棉聯於完成後將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繼續入賬及併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

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交易。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之公告。

##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 致慧聰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8至6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慧聰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 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b>持續經營業務</b>			
銷售收入	6	7,001,702	4,977,603
金融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6	64,710	68,288
		7,066,412	5,045,891
銷售成本	8	(6,771,279)	(4,711,330)
其他收入		4,386	1,813
其他收益淨額	7	15,738	4,770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8	(166,638)	(220,249)
行政費用	8	(153,244)	(116,437)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4	-	(37,64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8	13,074	(53,372)
<b>經營溢利／(虧損)</b>		8,449	(86,559)
財務成本淨額	9	(35,012)	(68,777)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17	(52,376)	(30,758)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17	(45)	(967)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8	(78,984)	(187,061)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21,499)	6,544
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100,483)	(180,517)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11	6,745	(86,472)
<b>期內虧損</b>		(93,738)	(266,989)
<b>其他全面(虧損)／收入：</b>			
<b>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貨幣匯兌差異	24	(5,945)	(3,854)
<b>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收益	24		
— 本集團		(3,311)	6,096
— 聯營公司	17	(4,288)	12,3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貨幣匯兌差異	24	(840)	1,129
<b>期內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b>		(108,122)	(251,299)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3,468)	(248,564)
非控股權益	9,730	(18,425)
	(93,738)	(266,989)
來自下列業務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110,213)	(178,983)
已終止經營業務	6,745	(69,581)
	(103,468)	(248,564)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7,852)	(232,874)
非控股權益	9,730	(18,425)
	(108,122)	(251,299)
來自下列業務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124,597)	(163,293)
已終止經營業務	6,745	(69,581)
	(117,852)	(232,8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虧損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值)		
每股基本虧損	12 (0.0841)	(0.1535)
每股攤薄虧損	12 (0.0841)	(0.15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值)		
每股基本虧損	12 (0.0790)	(0.2132)
每股攤薄虧損	12 (0.0790)	(0.2132)

上述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第25至62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4	26,590	134,34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8,268	40,808
使用權資產	14	43,500	44,630
無形資產	14	1,812,495	1,827,175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3,449	884
應收貸款及利息	16	524,242	571,4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686	50,692
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	17	771,820	896,39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11,324	79,99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8	64,489	80,7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8	16,138	20,234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3,452,001</b>	<b>3,747,309</b>
<b>流動資產</b>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14,098	297,641
應收貸款及利息	16	1,026,321	945,37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989,836	731,720
應收賬款	15	279,403	478,284
合約相關資產	15	24,147	2,802
其他應收稅項淨額		3,421	-
存貨		156,607	153,455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5,8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5,221	254,301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1(a)	2,959,054	2,889,428
		132,148	-
<b>流動資產總值</b>		<b>3,091,202</b>	<b>2,889,428</b>
<b>總資產</b>			
		<b>6,543,203</b>	<b>6,636,737</b>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2	120,977	120,977
其他儲備	24	3,379,025	3,366,441
(累計虧損)/留存收益		(69,646)	31,404
非控股權益		3,430,356	3,518,822
		580,879	506,957
<b>總權益</b>		<b>4,011,235</b>	<b>4,025,779</b>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之非流動部分	21	518,000	280,228
租賃負債		25,628	17,5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135	73,581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607,763</b>	371,408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20	261,725	478,94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300,973	166,059
合約負債	19	787,864	552,039
銀行借貸之流動部分	21	209,020	615,080
其他借貸之流動部分	21	275,105	340,959
租賃負債		21,213	15,050
遞延政府補助		-	1,600
其他應繳稅項淨額		-	2,980
應繳所得稅		51,610	66,843
		<b>1,907,510</b>	2,239,55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	11(a)	16,695	-
<b>流動負債總額</b>		<b>1,924,205</b>	2,239,550
<b>總負債</b>		<b>2,531,968</b>	2,610,958
<b>總權益及負債</b>		<b>6,543,203</b>	6,636,737

上述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第25至62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120,977	3,366,441	31,404	3,518,822	506,957	4,025,779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103,468)	(103,468)	9,730	(93,738)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扣除遞延稅項	-	(7,599)	-	(7,599)	-	(7,599)
貨幣匯兌差異	24	(6,785)	-	(6,785)	-	(6,785)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						
全面虧損總額	-	(14,384)	(103,468)	(117,852)	9,730	(108,122)
與權益持有人進行之交易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開支	24	10,274	-	10,274	-	10,274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	-	19,112	-	19,112	68,093	87,205
添置非控股權益	-	-	-	-	1,163	1,163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派付之股息	-	-	-	-	(5,064)	(5,06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之金融資產	-	(2,418)	2,418	-	-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20,977	3,379,025	(69,646)	3,430,356	580,879	4,011,235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收益/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結餘	103,638	3,152,947	766,586	4,023,171	706,541	4,729,712
本期間虧損	-	-	(248,564)	(248,564)	(18,425)	(266,989)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扣除遞延稅項	-	18,415	-	18,415	-	18,415
貨幣匯兌差異	24	(2,725)	-	(2,725)	-	(2,725)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						
全面虧損總額	-	15,690	(248,564)	(232,874)	(18,425)	(251,299)
<b>與權益持有人進行之交易</b>						
就配售發行新股份	18,310	200,116	-	218,426	-	218,426
行使購股權	26	214	-	240	-	240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開支	24	17,339	-	17,339	-	17,33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8,301)	-	(8,301)	-	(8,301)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	-	(8,511)	-	(8,511)	(4,356)	(12,867)
出售附屬公司	-	-	-	-	(633)	(63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121,974	3,369,494	518,022	4,009,490	683,127	4,692,617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外資企業法，外資企業須將稅後利潤(抵銷自以往年度結轉之累計虧損後)撥至法定公積金。稅後利潤已轉撥至法定公積金之百分比不得低於稅後利潤之10%。倘法定公積金結餘達致註冊資本之50%，則毋須再作出有關轉撥。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留存收益為人民幣22,523,000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361,000元)已轉撥至法定公積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留存收益包括法定公積金人民幣116,839,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316,000元)。

上述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第25至62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產生之現金	(63,591)	223,584
已收利息	3,852	8,890
已付利息	(31,652)	(71,003)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	(32,495)	(16,789)
<b>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b>	<b>(123,886)</b>	144,682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出售之現金)	-	43,501
出售聯營公司	64,850	-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782)	(3,386)
添置無形資產	-	(18)
增加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	(1,8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91	325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4,851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6,223	5,000
貸款予聯營公司	4,988	(8,964)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預收款項	201,500	-
收購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	(16,113)
收購一項金融資產之預付款項	-	(5,500)
已收股息	1,390	18,440
<b>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80,111</b>	31,445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就配售發行新股份	-	218,426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821,380	420,000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76,856	74,74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8,301)
償還銀行借貸	(989,380)	(514,000)
償還其他借貸	(151,993)	(74,888)
償還租賃負債	(10,341)	(37,322)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	87,205	(12,867)
向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派付之股息	(5,064)	-
非控股權益注資	1,163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25,848	(119,165)
到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增加	-	(69,000)
行使購股權	-	240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44,326)</b>	(122,12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11,899	53,998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54,301	331,89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匯兌(虧損)/收益	(979)	40
<b>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b>265,221</b>	385,931

上述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之附註一併閱讀。

第25至62頁之附註構成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之組成部分。

##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4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第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中國主要從事以下活動：

- 透過其B2B網站「hc360.com」提供產業互聯網交易及廣告服務，並透過利用「zol.com.cn」提供全面之IT相關產品信息；
- 透過其B2B交易平台銷售貨品；
- 於中國提供3C工業網絡SaaS(軟件即服務)服務及新技術零售解決方案；
- 向企業提供防偽產品及服務以及供應鏈管理；
- 從事金融業務，包括小額貸款融資、融資租賃及保理服務；及
- 舉辦展覽及研討會。

#### 附註a：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決定終止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慧嘉元天有限公司經營的綜合營銷及廣告服務業務以及O2O商業展覽中心事業群的營運，因此，該兩個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之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決定終止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經營的租賃服務業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若干比較金額已予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之呈列方式一致。

除另有說明外，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且所有金額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審閱。

##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報告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告一般載入類別之所有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於中期報告期間所作出之任何公佈一併閱覽。

## 3 會計政策

除所得稅估算以及採納下文所述經修訂準則及框架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上一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之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中期期間之所得稅開支乃按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之估計確認。

### (a) 本集團所採納之經修訂準則

若干經修訂準則及框架已於本報告期適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	-------------

上文所列經修訂準則對先前期間已確認之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內已頒佈但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之若干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會計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狹義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1)</sup>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就共同控制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 <sup>(1)</sup>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2)</sup> 會計政策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經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會計估算之定義 <sup>(2)</sup> 與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sup>(2)</sup>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sup>(2)</sup>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隨時要求償還條文之 定期貸款之分類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1)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生效

(2)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生效

(3) 生效日期待定

#### 4 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編製簡明合并中期財務資料時，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對應用會計政策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與開支之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該等簡明合并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重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5 財務風險管理

#####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因其業務活動而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合并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 5.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之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 5.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用於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層級，分析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分類為公平值架構內之下列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資產或負債中可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引伸)觀察之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內之報價(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中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下表呈列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64,489	-	-	64,48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16,138	16,138
	<b>64,489</b>	<b>-</b>	<b>16,138</b>	<b>80,627</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80,716	-	-	80,7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20,234	20,234
	<b>80,716</b>	<b>-</b>	<b>20,234</b>	<b>100,950</b>

期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經常性公平值計量轉移。

(a) 第一級之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公平值根據報告期末之市場報價計算。當可即時及定期從證券交易所、經銷商、經紀、業內人士、報價服務或者監管代理取得報價，而有關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之實際與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市場。就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採用之市場報價為當前買入價。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內。

(b) 第三級之金融工具

倘一項或以上之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數據，該工具計入第三級內。

(i) 用於釐定公平值之估值技術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價值之具體估值技術包括使用市場報價及同類工具之經調整市賬率。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0,234	43,263
出售	(4,851)	-
計入損益／(於損益扣除)之 公平值變動	755	(8,299)
於六月三十日	16,138	34,964

本集團財務部設有一支團隊，負責在外聘估值師之協助下就財務報告目的進行所需之金融資產(包括第三級之公平值)估值。該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匯報。為符合本集團每半年之報告日期，首席財務官、審核委員會與估值團隊至少每半年就估值程序及結果進行討論一次。

## 6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主要經營決策制定者」）被認為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根據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計量評估經營分部（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表現。是項計量基準撇除經營分部之非經常支出影響。

本集團可分為下列業務板塊：

- (i) 科技新零售事業群，主要包括透過網站[zol.com.cn]提供線上廣告服務，並透過利用本集團網站及交易平台之大數據及互聯網技術進行電子產品之B2B2C零售業務。
- (ii) 智慧產業事業群，主要包括B2B交易平台、提供防偽產品及服務，以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 (iii) 平台與企業服務事業群，主要包括透過網站[hc360.com]提供線上服務、透過大數據和工具提升營銷服務，以及提供融資及其他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決定終止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慧嘉元天有限公司經營的綜合營銷及廣告服務業務以及O2O商業展覽中心事業群的營運。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本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出售尚未完成，而協議各方正準備交接的安排。

因此，慧嘉元天有限公司、O2O商業展覽中心事業群及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中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詳情，請參閱附註11。

下表載列銷售收入及業績的分部資料，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業務板塊之間概無銷售或其他交易。

	未經審核				已終止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附註1(a))	
科技新零售 事業群	智慧產業 事業群	平台與企業 服務事業群	平台與企業 服務事業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505,510	6,438,625	57,567	7,001,702	8,032	7,009,734
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	-	64,710	64,710	-	64,710
總銷售收入及收入 (附註)	505,510	6,438,625	122,277	7,066,412	8,032	7,074,444
分部業績	(10,583)	(53,796)	52,704	(11,675)	6,745	(4,930)
其他收入				4,386	-	4,386
其他收益淨額				15,738	-	15,738
分佔聯營公司 除稅後虧損				(52,376)	-	(52,37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 除稅後虧損				(45)	-	(45)
財務收入				3,852	-	3,852
財務成本				(38,864)	-	(38,864)
除所得稅前虧損				(78,984)	6,745	(72,239)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47,641	-	47,641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開支				10,274	-	10,274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a))				
				O2O				
科技新零售 事業群	智慧產業 事業群	平台與企業 服務事業群	小計	商業展覽 中心事業群	平台與企業 服務事業群	小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382,773	4,520,412	74,418	4,977,603	7,152	9,577	16,729	4,994,332
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	-	68,288	68,288	-	-	-	68,288
總銷售收入及收入 (附註)	382,773	4,520,412	142,706	5,045,891	7,152	9,577	16,729	5,062,62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37,645)	-	(37,645)	-	(47,185)	(47,185)	(84,830)
分部業績	(16,447)	(59,086)	(17,609)	(93,142)	(29,720)	(64,488)	(94,208)	(187,350)
其他收入				1,813			13,341	15,154
其他收益淨額				4,770			-	4,770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30,758)			-	(30,758)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 除稅後虧損				(967)			-	(967)
財務收入				8,395			2,817	11,212
財務成本				(77,172)			(16,220)	(93,392)
除所得稅前虧損				(187,061)			(94,270)	(281,331)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56,423			33,442	89,865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開支				17,339			-	17,339

附註：

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附註25所披露的關聯人士交易外，所有銷售收入均來自中國運營的外部客戶(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附註：

分拆銷售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確認銷售收入時間		
— 於某時點	6,838,515	4,785,107
— 隨時間	162,375	190,907
	<b>7,000,890</b>	4,976,014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客戶合約收入：		
透過B2B交易平台銷售產品	6,756,950	4,697,627
線上服務及廣告	113,876	169,462
防偽產品及服務	75,645	57,946
營銷活動、展覽、研討會及其他服務	52,865	50,642
其他	1,554	337
	<b>7,000,890</b>	4,976,014
其他收入來源：		
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64,710	68,288
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	812	1,589
總銷售收入及收入	<b>7,066,412</b>	5,045,891

## 7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以下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755	(8,299)
出售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之虧損(附註i)	(13,743)	-
視為出售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之虧損(附註ii)	(1,389)	-
出售北京慧亞瑟科技有限公司之收益(附註iii)	30,27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iv)	-	12,664

附註：

- (i) 該金額指出售聯營公司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中模」)之虧損。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本集團就出售中模之7.8125%權益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股協議，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產生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人民幣13,743,000元。
- (ii) 該金額指出售聯營公司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中模」)之虧損。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中模向新投資者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令本集團之股權有所攤薄，產生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人民幣1,389,000元。
- (iii) 該金額指出售聯營公司北京慧亞瑟科技有限公司(「慧亞瑟」)之收益。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本集團完成出售慧亞瑟之全部權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3,000,000元，產生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人民幣30,270,000元。
- (iv) 該金額主要指出售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慧發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慧發」)之收益，該公司為一間物業控股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本集團就出售慧發之全部權益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股協議，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已出售之慧發資產淨值之賬面值為人民幣37,989,000元，產生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人民幣12,011,000元。

## 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B2B交易平台之直接費用	6,703,960	4,660,751
防偽產品及服務之已售貨品成本	47,995	29,357
融資服務利息成本	70	3,698
代理商費用	3,081	4,374
投資物業攤銷(附註14)	581	80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4)	29,595	39,4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5,680	6,49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4)	11,785	9,69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53,563	160,703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4)	-	37,645
營銷及諮詢費用	23,438	39,911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撥備(附註15)	(1,802)	13,971
貸款予融資服務業務之客戶之減值(撥回)／撥備	(9,927)	23,338
其他貸款及應收利息減值(撥回)／撥備	(243)	3,532
其他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撥備	(1,102)	12,531
員工佣金	22,338	15,410
交通費	3,805	5,771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費用	1,507	2,188

## 9 財務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利息開支：		
— 銀行借貸	(27,378)	(35,837)
— 其他借貸	(9,532)	(33,997)
— 可換股債券	-	(5,976)
— 租賃負債	(1,183)	(1,102)
— 其他	(771)	(260)
財務成本	(38,864)	(77,172)
財務收入	3,852	8,395
財務成本淨額	(35,012)	(68,777)

##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當期所得稅開支		
— 香港利得稅(附註i)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ii)	(17,262)	(15,918)
— 中國土地增值稅(附註iii)	—	(598)
遞延所得稅(開支)／抵免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37)	30,858
所得稅(開支)／抵免	(21,499)	14,342
下列各項應佔所得稅(開支)／抵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21,499)	6,544
— 來自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	7,798
	(21,499)	14,342

## 附註：

- (i)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期內按本集團於中國業務所在各個城市現行稅率就應課稅溢利徵收之稅項。
- 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25%，惟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批准成為高新技術企業除外，該等附屬公司於三年期間享有經調低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亦享有小型微利企業所享有的經調低優惠企業所得稅率，介乎5%至10%。
- (iii) 中國土地增值稅就土地增值數額(即銷售物業所得款項減不包括土地使用權及所有物業發展開支在內之可扣減開支)按30%至60%之遞進稅率徵收。

## 11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1(a))
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6,745	1,619
慧聰(天津)電子商務產業投資有限公司(附註b)	-	(25,368)
慧嘉元天有限公司(附註c)	-	(62,723)
	6,745	(86,472)

## (a) 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之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本集團與北京小犀角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小犀角科技」)及天津國開瑞投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國開」)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協議」)。天津國開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天津國開集團」)主要在中國提供物業租賃，以及提供廣告設計、製作、出版及代理之業務。本集團同意將其於天津國開之全部股本權益轉讓予北京小犀角科技，代價為人民幣300,500,000元。交易完成後，天津國開集團將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且天津國開之財務業績將不再合併入賬至本集團之賬目。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出售尚未完成，而協議各方正準備交接的安排。本集團決定自協議日期起終止經營天津國開的業務，而與天津國開之相關資產及負債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持作出售。

## (i)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天津國開集團之財務表現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天津國開集團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表現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8,032	8,810
開支	(1,287)	(7,191)
除所得稅前溢利	6,745	1,619
所得稅開支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6,745	1,619

## (ii)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天津國開集團之資產及負債

下列資產及負債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就已終止經營業務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b>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b>	
投資物業	107,177
使用權資產	13,871
其他應收款項	11,100
	132,148
<b>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000
合約負債	6,167
其他應繳稅項	528
	16,695
<b>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淨值</b>	<b>115,453</b>

**(b) 出售慧聰(天津)電子商務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其於慧聰(天津)電子商務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慧聰(天津)」)之6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6,000,000元。慧聰(天津)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慧聰天津集團」)已計入O2O商業展覽中心事業群。該項出售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慧聰天津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i) 慧聰(天津)電子商務產業投資有限公司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

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	7,152
開支	-	(31,904)
除所得稅前虧損	-	(24,752)
所得稅開支	-	(61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25,368)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	45,544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	15,530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	(53,77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總額	-	7,304

**(c) 慧嘉元天有限公司之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決定終止經營慧嘉元天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慧嘉集團」)之業務，慧嘉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綜合營銷及廣告服務。慧嘉集團之財務業績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i) 慧嘉元天有限公司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

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資料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	767
開支	-	(24,71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47,185)
除所得稅前虧損	-	(71,137)
所得稅抵免	-	8,41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	(62,723)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	(2,079)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	-
現金流出總額	-	(2,079)

## 12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不包括本公司購回之普通股)。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經重列) (附註1(a))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10,213)	(178,98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6,745	(69,581)
	(103,468)	(248,564)
發行在外股份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309,931	1,165,745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	(0.0841)	(0.153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	0.0051	(0.0597)
每股基本虧損總額(人民幣)	(0.0790)	(0.2132)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獲轉換而計算。

本公司僅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即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計入之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影響，故所呈列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 13 股息

期內，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無)。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					
期初賬面淨值	40,808	134,348	44,630	320,350	1,506,825
添置	3,782	-	20,447	14,915	-
租賃修訂	-	-	4,079	-	-
出售	(642)	-	-	-	-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附註11(a))	-	(107,177)	(13,871)	-	-
折舊及攤銷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680)	(581)	(11,785)	(29,595)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					
期末賬面淨值	38,268	26,590	43,500	305,670	1,506,825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					
期初賬面淨值	64,139	770,831	214,305	1,010,218	1,542,408
添置	3,386	-	-	18	-
出售	(420)	(8,761)	-	-	-
出售附屬公司	(95)	(37,596)	-	-	-
減值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	(37,645)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47,185)	-
折舊及攤銷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496)	(808)	(9,695)	(39,424)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298)	(14,668)	(11,892)	(6,584)	-
匯兌差額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588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					
期末賬面淨值	60,216	708,998	192,718	879,986	1,542,40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一項物業(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項)作為投資物業，有關物業按成本計量。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由獨立估值師釐定為人民幣31,563,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5,698,000元)。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乃以收入法(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入法)計算。此收入估值法為評估投資物業之必要方式，根據未來現金流量之可靠估計貼現現金流量預測。

公平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該等估值師持有經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並擁有所估值投資物業所在地區近期估值經驗。

本集團財務部設有一支團隊，負責審閱由獨立估值師就財務報告進行之估值。該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匯報。

於報告期末，財務部會：

- 核實獨立估值報告內所有主要輸入數據；
- 評估物業估值相較上一年估值報告之變動；及
- 與獨立估值師展開討論。

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租戶，租金按月支付，並無浮動租賃付款。

###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管理層按經營分部層次監察及審閱業務表現。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分配予下列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b>科技新零售事業群</b>				
線上服務－B2B2C業務	980,247	190,509	980,247	207,134
新技術零售解決方案	454,720	72,000	454,720	80,000
<b>智慧產業事業群</b>				
防偽產品及服務	50,314	17,952	50,314	20,770
交易服務－棉花行業	21,544	9,007	21,544	10,218
<b>平台及企業服務事業群</b>				
其他無形資產	–	16,202	–	2,228
	<b>1,506,825</b>	<b>305,670</b>	1,506,825	320,350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依據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採用經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作出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間後之現金流量採用估計增長率推算。管理層估計可反映貨幣時間值之市場評估以及該行業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

### 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已評估及審視所有現金產生單位之業務表現，並認為不存在有關其商譽、無形資產及其他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跡象。

## 15 應收賬款、合約相關資產、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a)	327,207	530,570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47,804)	(52,286)
應收賬款淨額	279,403	478,28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993,285	732,604
合約相關資產淨值(附註c)	24,147	2,802
	1,296,835	1,213,690
減：非流動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b)	(3,449)	(884)
流動部分	1,293,386	1,212,806

**(a)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依據業務分部給予客戶介乎90天至270天之信貸期。應收賬款總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天	241,229	454,297
91至180天	31,084	31,417
181至270天	14,313	6,710
271至365天	9,417	5,364
超過一年	31,164	32,782
	<b>327,207</b>	530,570

附註：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2,286	63,529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撥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02)	13,97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20,000
已減值應收賬款撤銷	(2,680)	(33,516)
於六月三十日	<b>47,804</b>	63,984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結餘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眾多客戶分散於中國各地，故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概無集中信貸風險。

## (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 按金	1,097	884
— 發展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2,352	—
	3,449	884
流動部分：		
— 按金	13,510	8,659
— 預付款項(附註i)	961,936	712,993
— 其他應收款項	14,390	10,068
	989,836	731,720
	993,285	732,604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港元」)	1,023	563
人民幣	992,262	732,041
	993,285	732,60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金額主要指向B2B交易平台業務供應商預付之款項。

## (c) 合約相關資產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與線上服務及廣告有關之合約資產	24,495	2,994
減：減值撥備	(348)	(192)
合約相關資產淨值	24,147	2,802

附註：

合約相關資產主要指協定預設付款日前所確認來自線上服務及廣告之銷售收入。

## 16 應收貸款及利息

應收貸款及利息指授予客戶、僱員、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未償還結餘。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貸款予融資服務業務之客戶(附註)	1,595,833	1,601,442
貸款予僱員	3,885	3,885
貸款予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	85,733	90,721
應收利息	10,941	10,762
應收貸款及利息總額	1,696,392	1,706,810
減：減值撥備		
— 貸款予融資服務業務之客戶(附註)	(140,998)	(184,149)
— 貸款予僱員	(34)	(34)
— 貸款予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	(4,742)	(5,523)
— 應收利息	(55)	(289)
應收貸款及利息淨額	1,550,563	1,516,815
減：非流動部分	(524,242)	(571,438)
流動部分	1,026,321	945,377

附註：

以下分析僅包括於融資服務業務授出之貸款：

(a) 按性質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貸款予融資服務業務之客戶	1,595,833	1,601,442
減：減值撥備	(140,998)	(184,149)
	<b>1,454,835</b>	<b>1,417,293</b>

(b)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貸款	1,269,319	1,159,965
有擔保貸款	134,001	182,832
已質押貸款	192,513	258,645
貸款予融資服務業務之客戶	1,595,833	1,601,442
減：減值撥備	(140,998)	(184,149)
	<b>1,454,835</b>	<b>1,417,293</b>

## 17 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	771,562	896,087
合營企業	258	303
	<b>771,820</b>	896,39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96,087	969,248
添置	-	2,730
出售	(67,861)	-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	(17,452)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52,376)	(30,75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4,288)	12,319
於六月三十日	<b>771,562</b>	936,087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03	-
添置	-	1,840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虧損	(45)	(967)
於六月三十日	<b>258</b>	873

以下載列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屬重大且按權益法列賬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下列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股本中僅包括普通股，由本集團直接持有，而成立或註冊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成立國家	實際權益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式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蒙古呼和浩特金谷農村 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	9.8	9.8	聯營公司(附註i)	權益法	443,198	495,970	
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 (「中模」)	中國	23.7	35.4	聯營公司(附註ii)	權益法	219,332	285,807	
廣東家電世界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家電世界集團」)	中國	20.0	20.0	聯營公司(附註iii)	權益法	29,289	30,189	
其他非重大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80,001	84,424	
						771,820	896,390	

**附註i** 本集團直接持有內蒙古呼和浩特金谷農村商業銀行有限公司(「金谷」)之9.8%股權，其於中國提供有關銀行存款、貸款及墊款之產品及服務以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之其他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自金谷收取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452,000元)。

**附註i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董事持有中模之23.7%股權，而中模於中國從事建築及模架行業。本集團直接持有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之23.7%權益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本集團就出售中模之7.8125%權益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股協議，現金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此外，中模向新投資者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令本集團之股權有所攤薄。本集團產生出售之虧損人民幣15,132,000元。

**附註iii** 家電世界集團透過其網站及移動應用程式於中國從事家電之電子商務。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同意向兩名獨立第三方轉讓其於家電世界集團之55.0%股權，完成交易後，本集團於家電世界集團擁有20.0%股權，且家電世界集團此後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列作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家電世界集團之20.0%股權。

##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交易證券－上市證券	-	-	64,489	80,716
股本投資－非上市證券	16,138	20,234	-	-
金融資產	16,138	20,234	64,489	80,716

所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計量之金融資產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期內公平值變動人民幣755,000元自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中扣除。

有關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估計，請參閱附註5.3。

## 19 合約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與線上服務及廣告有關之合約負債	93,972	64,305
與於B2B交易平台銷售貨品有關之合約負債	693,892	487,734
	787,864	552,039

附註：

合約負債主要指與線上服務及廣告以及B2B交易平台有關之預收客戶款項。

## 20 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附註a)	261,725	478,940
應計薪酬及員工福利	21,627	27,326
應計代理佣金	7,392	7,914
應計費用	38,586	43,161
客戶存款	8,852	19,279
其他按金(附註b)	201,500	40,000
其他應付款項	23,016	28,379
	<b>562,698</b>	644,999

附註：

## (a)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天	86,169	370,081
91至180天	170,704	106,296
181至365天	3,170	747
超過一年	1,682	1,816
	<b>261,725</b>	478,940

## (b) 其他按金

該金額指收到與北京小犀角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小犀角科技」)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五日所簽訂之權益轉讓協議有關之收購意向金。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11(a)。

## 21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部分：		
銀行借貸	518,000	280,228
	<b>518,000</b>	280,228
流動部分：		
銀行借貸	209,020	615,080
其他借貸	275,105	340,959
	<b>484,125</b>	956,039
借貸總額	<b>1,002,125</b>	1,236,267

銀行借貸按平均年利率6.46%(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7.00%)計息，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三年到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其中為數人民幣11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000,000元)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52,120,000元之物業及投資物業作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74,125,000元之物業、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亦由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及附屬公司提供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餘下銀行借貸包括由金谷提供的借貸人民幣53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8,000,000元)，並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提供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3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之其他借貸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並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0元須按要求償還，而餘下人民幣30,000,000元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償還)。該筆其他借貸為免息並由一間附屬公司之若干權益股份作抵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餘下其他借貸由獨立第三方、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提供(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第三方、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及聯營公司)，並按年利率介乎3.85%至10.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4.4%至14.3%)計息。此等其他借貸中，人民幣18,105,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001,000元)由存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作抵押。

下表概述按貸款協議所載經協定預設還款日期編製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到期日分析：

	銀行借貸		其他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09,020	615,080	275,105	340,959
一年至兩年內	518,000	246,857	—	—
兩年至四年內	—	33,371	—	—
	727,020	895,308	275,105	340,95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提取之銀行融資額度(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2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309,931,119	120,977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120,552,210	103,638
就配售發行新股份(附註i)	200,000,000	18,310
行使購股權(附註ii)	288,000	2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320,840,210	121,974

普通股法定總數為2,000,000,000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1港元)之股份。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09,931,119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附註i*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透過以每股1.2港元之價格向兩名獨立第三方Ideal South Limited及Fortune Valu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進行配售的方式發行20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約為238,5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18,426,000元)。配售令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8,310,000元及人民幣200,116,000元。

*附註ii*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按行使價介乎0.82港元至1.108港元獲行使後，288,000股本公司股份獲發行，致使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約人民幣26,000元及人民幣214,000元。

**(a) 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購股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88,000份購股權)獲行使。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每股港元 行使價	購股權	每股港元 行使價	購股權
於一月一日	0.82	—	0.82	188,000
	1.108	100,000	1.108	200,000
	4.402	1,500,000	4.402	1,500,000
	9.84	2,880,000	9.84	3,380,000
	6.476	29,630,700	6.476	29,930,000
	4.6	29,409,094	4.6	40,150,000
已授出	0.82	—	0.82	—
	1.108	—	1.108	—
	4.402	—	4.402	—
	9.84	—	9.84	—
	6.476	—	6.476	—
	4.6	—	4.6	—
已失效、已沒收或已行使	0.82	—	0.82	(188,000)
	1.108	(100,000)	1.108	(100,000)
	4.402	—	4.402	—
	9.84	—	9.84	(500,000)
	6.476	—	6.476	(299,300)
	4.6	(166,500)	4.6	(10,740,90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82	—	0.82	—
	1.108	—	1.108	100,000
	4.402	1,500,000	4.402	1,500,000
	9.84	2,880,000	9.84	2,880,000
	6.476	29,630,700	6.476	29,630,700
	4.6	29,242,594	4.6	29,409,094

到期日	每股港元 行使價	購股權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1.108	–	100,000
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	4.402	1,500,000	1,500,00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9.84	2,880,000	2,880,000
二零二七年十月十三日	6.476	29,630,700	29,630,700
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九日	4.6	19,575,594	19,575,594
二零二九年六月二十日	4.6	9,667,000	9,833,500

**(b) 股份獎勵計劃**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數目之變動。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8,234
自市場購得之股份	–
期內已轉撥之股份	(3,366)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4,868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9,195
自市場購得之股份	7,184
期內已轉撥之股份	(7,52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8,853

**23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賬目變動淨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2,889)	(189,549)
(扣除)/計入損益	(4,237)	18,133
撥回減值後暫時差額	–	12,725
於其他全面收入扣除	2,677	(1,428)
於六月三十日	(24,449)	(160,119)

## 24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之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及資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 之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810,128	-	185,595	109,817	297,725	2,686	16,819	(54,343)	(1,986)	3,366,441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	-	-	10,274	-	-	-	-	10,27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	-	-	-	-	-	-	-	(2,418)	(2,4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扣除遞延稅項	-	-	-	-	-	-	-	-	(7,599)	(7,599)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 貨幣匯兌差異	-	-	19,112	-	-	-	-	-	-	19,112
	-	-	-	-	-	-	(6,785)	-	-	(6,785)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2,810,128	-	204,707	109,817	307,999	2,686	10,034	(54,343)	(12,003)	3,379,025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支付 之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及資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 之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663,038	12,359	192,832	109,817	260,598	1,689	21,672	(100,018)	(9,040)	3,152,947
就配售發行新股份(附註22)	200,116	-	-	-	-	-	-	-	-	200,116
行使購股權(附註22)	214	-	-	-	-	-	-	-	-	214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	-	-	-	17,339	-	-	-	-	17,33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	-	-	-	-	-	(8,301)	-	(8,301)
歸屬獎勵股份	(39,883)	-	-	-	(23,369)	-	-	63,252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扣除遞延稅項	-	-	-	-	-	-	-	-	18,415	18,415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之交易 貨幣匯兌差異	-	-	(8,511)	-	-	-	-	-	-	(8,511)
	-	-	-	-	-	-	(2,725)	-	-	(2,72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2,823,485	12,359	184,321	109,817	254,568	1,689	18,947	(45,067)	9,375	3,369,494

## 25 關聯人士交易

## (a)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關鍵管理成員之薪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968	3,063
以股份支付	10,201	20,124
	13,169	23,187

## (b) 關聯人士交易

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聯人士進行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交易性質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附註i及ii)	利息開支	19,662	20,705
	利息收入	9,066	9,873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金谷提供銀行借貸人民幣530,000,000元。該等借貸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之條款或根據有關協議之條款(倘適用)收取費用。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已向若干聯營公司授出貸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該等貸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按有關各方共同協定之條款或根據有關協議之條款(倘適用)收取費用。

**(c) 關聯人士結餘**

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關聯人士之結餘分別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銀行借貸及應付利息(附註i)	531,020	549,045
應收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貸款及利息	80,991	84,126
已收以下人士之按金：		
— 聯營公司(附註ii)	1,175	1,175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附註iii)	33	340
應收聯營公司之融資租賃款項(附註iv)	186,000	236,000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該結餘指來自金谷之銀行借貸。借貸人民幣53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8,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8,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期(人民幣220,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期)，並按年利率6.92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8,000,000元按年利率7.4%；人民幣220,000,000元按年利率6.9%)計息。該等借貸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提供擔保)。
- (ii) 該結餘包括本集團一間融資服務公司向本公司若干聯營公司收取之按金，作為授予其客戶之貸款擔保。
- (iii) 該結餘指存放於金谷之流動存款。
- (iv)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該結餘指應收中模之融資租賃款項人民幣143,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3,000,000元)，該筆款項將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二年到期，並按年利率10%計息。另一筆應收浙江慧聰投資有限公司之融資租賃款項人民幣43,000,000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二年到期，並按年利率8%計息。

## 2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27 經營租賃承擔—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樓宇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日後應收且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

### (i)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05	1,705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410	4,263
	<b>5,115</b>	5,968

### (ii)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9,117	37,000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7,669	132,500
五年以上	236,503	308,000
	<b>433,289</b>	477,500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佔股權百分比	
							股份總數	(概約)
劉軍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79,850,700 (附註1)	-	-	-	79,850,700 (附註1)	6.10%
張永紅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	13,767,000 (附註2)	-	-	-	13,767,000 (附註2)	1.05%
劉小東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公司權益	5,702,485 (附註3)	-	62,273,794 (附註3)	-	67,976,279 (附註3)	5.19%
郭凡生	普通股	實益擁有人及一項全 權信託的創辦人 (其可影響受託人 如何行使其酌情權)	2,088,000 (附註4)	-	-	55,661,015 (附註4)	57,749,015 (附註4)	4.41%

附註：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i) 50,220,000股股份及(ii)劉軍先生所持購股權涉及之29,630,700股相關股份。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i) 100,000股股份；(ii)張永紅先生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採納之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獎勵股份涉及之4,000,000股相關股份及(iii)張永紅先生所持購股權涉及之9,667,000股相關股份。

3.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i)劉小東先生所持購股權涉及之3,702,485股相關股份；(ii)劉小東先生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採納之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獎勵股份涉及之2,000,000股相關股份及(iii)由Wisdom Limited(由劉小東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公司)持有之62,273,794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小東先生被視作或當作於Wisdom Limited所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
  - (a) 由郭凡生先生持有之2,088,000股股份(好倉)；及
  - (b) 由信託受託人持有之55,661,015股股份(好倉)，當中郭凡生先生為全權信託之創始人，可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股東書面決議案，(其中包括)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之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購股權」一段。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由聯交所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後，本公司所採納之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終止。儘管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已終止，惟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繼續有效並可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之通函附錄中概述。

##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可認購合共63,253,294股股份之63,253,294份購股權尚未行使，當中包括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予之4,380,000份購股權及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授予之58,873,294份購股權，有關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1)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b>董事</b>							
劉軍(附註12)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	6.476	29,630,700	-	-	-	29,630,700
張永紅(附註12)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4.6	9,833,500	-	-	(166,500)	9,667,000
劉小東(附註12)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	4.6	3,702,485	-	-	-	3,702,485
<b>高級管理層</b>							
吳磊(附註12)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	4.6	3,379,413	-	-	-	3,379,413
宋冰晨(附註12)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	4.6	2,896,640	-	-	-	2,896,640
趙紅(附註12)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	4.6	1,496,597	-	-	-	1,496,597
<b>其他僱員</b>							
合計(附註4·11)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1.108	100,000	-	-	(100,000)	-
合計(附註5·11)	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	4.402	1,500,000	-	-	-	1,500,000
合計(附註6·11)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9.84	2,880,000	-	-	-	2,880,000
合計(附註8·12)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	4.6	8,100,459	-	-	-	8,100,459
總計			63,519,794	-	-	(266,500)	63,253,294

附註：

1. 每份購股權之行使期為10年，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屆滿後可予行使。

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授出可按1.108港元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之第一及第二週年起，最多可分別行使彼所持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50%及100%（扣除過往已行使購股權所涉及之任何股份數目）之購股權。

就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授出可按9.84港元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之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及第五週年起，最多可分別行使彼所持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10%、20%、40%、70%及100%（扣除過往已行使購股權所涉及之任何股份數目）之購股權。

就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授出可按6.476港元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之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及第五週年起，最多可分別行使彼所持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20%、40%、60%、80%及100%（扣除過往已行使購股權所涉及之任何股份數目）之購股權。

就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授出可按4.60港元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之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起，最多可分別行使彼所持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33.3%、66.6%及100%（扣除過往已行使購股權所涉及之任何股份數目）之購股權。

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授出可按4.60港元行使之購股權而言，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之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起，最多可分別行使彼所持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33.3%、66.6%及100%（扣除過往已行使購股權所涉及之任何股份數目）之購股權。

2.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13名僱員授出可按每股9.84港元認購合共2,88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8名僱員授出可按每股4.6港元認購合共8,100,459股股份之購股權。
4.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377,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1.108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77.4%、購股權預計年期介乎3.8至4.9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2.82%。按照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統計數據分析計算。
5.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754,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4.402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75%、購股權預計年期介乎9.1至9.6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1.111%。按照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統計數據分析計算。

6.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50,125,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9.8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71.5%、購股權預計年期介乎4.7至7.9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1.915%。按照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統計數據分析計算。
7.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00,356,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6.476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62%、購股權預計年期為4.9年、預計派息率0.9%及年度無風險利率1.745%。按照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統計數據分析計算。
8.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70,258,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4.6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70%、購股權預計年期為10年、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2.1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率標準偏差計算之波幅，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波動統計數據分析計算。
9. 就於期內辭任而其購股權尚未歸屬之僱員而言，有關購股權均已失效，而過往已確認之股份補償成本則計入全年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10. 在以股份支付之補償儲備中確認之購股權價值須受多項假設規限，並與估值模式之限制有關。
11. 該等購股權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出。
12. 該等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授出。

除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購股權於期間授出、失效或註銷。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董事會採納一項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受託人將自市場購入本公司現有股份（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並以信託形式為經選定僱員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文歸屬予相關經選定僱員為止。有關僱員股份獎勵計劃之主要條款，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於批准更新計劃上限後，根據計劃，董事會議決向26名經選定僱員授出合共28,100,000股獎勵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51%），其中4,00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張永紅先生，而2,00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劉小東先生，惟須受授出獎勵股份之歸屬期及條件所限。

自採納日期起，截至本報告日期已合共授出74,981,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72%。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尚未過戶之獎勵股份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過戶	六月三十日
<b>董事</b>					
張永紅	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	4,000,000	-	-	4,000,000
劉小東	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	2,000,000	-	-	2,000,000
<b>高級管理層</b>					
吳磊	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	1,080,000	-	-	1,080,000
宋冰晨	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	1,800,000	-	-	1,800,000
趙紅	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	900,000	-	-	900,000
<b>其他僱員</b>					
合計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785,444	-	-	785,444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日	8,351,000	-	-	8,351,000
	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	12,137,680	-	(3,365,750)	8,771,930
總計		31,054,124	-	(3,365,750)	27,688,374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悉，主要股東(並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並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 身份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權概約百分比
Talent Gain Developments Limited	普通股	253,671,964 (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公司權益	19.37%
Digital China (BVI) Limited	普通股	253,671,964 (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19.37%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普通股	253,671,964 (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19.37%
Ideal South Limited	普通股	80,000,000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6.11%
黃聯禧	普通股	129,705,000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及一項全權信託的創辦人(其可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	9.90%
Fortune Valu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104,562,000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7.98%
朱樂敏		104,562,000 (附註3)	受控制公司權益	7.98%

附註：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1)由Talent Gain Developments Limited持有之230,263,964股股份；及(2)由Unique Golden Limited持有之23,408,000股股份。Unique Golden Limited由Talent Gain Developments Limited全資實益擁有，而Talent Gain Developments Limited則由Digital China (BVI) Limited全資實益擁有並由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61))間接全資實益擁有。因此，Talent Gain Developments Limited被視作於Unique Golden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而Digital China (BVI) Limited及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各自被視作於Talent Gain Developments Limited及Unique Golden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Ideal South Limited由黃聯禧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3. Fortune Valu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由朱樂敏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悉，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明確查詢後，董事確認於期間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上述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指引。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成立具備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所載指引制定。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克先生及祁燕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郭凡生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由張克先生擔任。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於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本報告。

### 核數師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於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 董事及管理層股東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各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均已確認，彼等於期間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公司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而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利益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對賬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之合併業績，我們亦使用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溢利／(虧損)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撇除了若干非現金項目以及若干出售收購及交易之若干影響，為投資者提供有用之補充資料，以評估本集團核心業務之表現。採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且不應被視為可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之分析。此外，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所用詞彙之定義可能有別於其他公司所用類似詞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最新計量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	<b>(78,984)</b>	(187,061)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b>10,273</b>	17,3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b>(755)</b>	8,299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b>-</b>	37,645
以下各項之其他一次性出售(收益)／虧損：		
-出售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之虧損	<b>13,743</b>	-
-視作出售湖南中模雲建築科技有限公司之虧損	<b>1,389</b>	-
-出售北京慧亞瑟科技有限公司之收益	<b>(30,270)</b>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b>-</b>	(12,664)
經調整虧損淨額	<b>(84,604)</b>	(136,44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以股份支付之開支	<b>(10,274)</b>	(17,339)
融資成本淨額	<b>(35,012)</b>	(68,777)
折舊及攤銷	<b>(47,641)</b>	(56,423)
經調整EBITDA/(LBITDA)	<b>13,943</b>	(44,522)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優先購股權之條文，以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於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慧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軍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劉軍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永紅先生(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劉小東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

郭凡生先生(非執行董事)

孫洋先生(非執行董事)

林德緯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天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祁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